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6]第 23-0004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 1-2 页
● 财务报表	第 3-21 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 22-75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6]第 23-00041 号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敏康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裴 灿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9,788,535.68	1,209,759,130.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770.00	106,1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993,007.93	106,287,312.46
应收账款	836,879,137.34	460,806,104.71
预付款项	250,595,862.28	303,996,20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248,168.40	7,304,755.2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371,499.90	35,901,24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7,079,842.28	275,568,515.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17,033.81	65,834,855.81
流动资产合计	3,264,171,857.62	2,465,564,241.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17,000.00	597,6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739,502.72	288,173,141.88
投资性房地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固定资产	3,909,447,050.63	3,649,024,090.51
在建工程	3,572,249,848.82	2,752,312,786.39
工程物资	13,836,653.41	81,667,548.4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3,674,561.86	154,552,741.96
开发支出		
商誉	833,210.57	833,210.57
长期待摊费用	57,843,034.31	52,705,52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086,749.88	26,614,92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062,594.01	276,974,024.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67,290,206.21	7,283,455,588.84
资产总计	11,631,462,063.83	9,749,019,83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600,000.00	1,533,6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8,810,197.23	1,377,290,426.54
应付账款	965,615,276.34	985,928,535.30
预收款项	289,101,447.43	126,909,968.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341,772.12	43,134,599.35
应交税费	240,174,113.72	76,533,438.34
应付利息	7,502,066.35	6,953,090.59
应付股利	1,631,491.38	
其他应付款	118,924,221.36	110,618,776.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1,450,369.95	493,813,743.82
其他流动负债	8,751,555.52	
流动负债合计	5,342,902,511.40	4,754,862,579.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49,999,999.98	1,9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8,653,781.44	194,640,095.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441,961.89	34,069,027.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943,369.35	12,318,648.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5,039,112.66	2,161,027,771.40
负债合计	7,437,941,624.06	6,915,890,351.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2,039,206.00	862,263,9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60,237,227.49	1,213,098,530.57
减: 库存股	31,052,516.62	50,699,64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790,684.40	74,010,715.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3,150,906.10	731,570,78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4,165,507.37	2,830,244,372.44
少数股东权益	39,354,932.40	2,885,10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3,520,439.77	2,833,129,479.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31,462,063.83	9,749,019,830.83

法定代表人: 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俊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光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9,874.22	39,038,944.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4,403.88	286,222.26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465,558,529.38	1,243,010,502.55
存货	141,297.51	825,053.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4,189.96	188,679.25
流动资产合计	2,869,758,294.95	1,283,349,402.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97,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90,916,938.93	1,586,916,938.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9,999.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2,413,938.91	1,586,916,938.93
资产总计	4,472,172,233.86	2,870,266,34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00,000.00	122,0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209,744.00
应付账款	258,034.26	234,488.2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44,165.63	1,410,172.77
应交税费	536,268.02	-17,866.78
应付利息	481,134.05	696,098.39
应付股利	1,631,491.38	
其他应付款	166,564,566.28	69,721,750.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178,739.62	2,289,869.46
流动负债合计	272,894,399.24	233,624,25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72,894,399.24	233,624,256.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2,039,206.00	862,263,9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40,935,653.44	1,593,796,956.52
减：库存股	31,052,516.62	50,699,64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1,892,475.63	36,112,506.82
未分配利润	705,463,016.17	195,168,28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9,277,834.62	2,636,642,08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2,172,233.86	2,870,266,340.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09,982,565.67	3,320,010,119.03
其中：营业收入	3,809,982,565.67	3,320,010,119.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74,886,570.36	2,908,702,129.86
其中：营业成本	2,642,954,515.25	2,528,366,997.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213,127.56	18,417,507.42
销售费用	117,183,897.97	75,535,568.04
管理费用	176,035,040.59	127,173,168.01
财务费用	180,244,936.41	143,660,426.27
资产减值损失	30,255,052.58	15,548,46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0.00	39,1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71,010.32	675,744.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2,659,665.63	412,022,883.64
加：营业外收入	17,846,270.70	18,769,691.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47,381.11	610,084.14
减：营业外支出	5,260,171.31	1,855,580.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2,41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5,245,765.02	428,936,994.01
减：所得税费用	125,445,065.10	81,998,788.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9,800,699.92	346,938,20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085,072.94	347,053,097.73
少数股东损益	20,715,626.98	-114,892.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9,800,699.92	346,938,20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085,072.94	347,053,097.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15,626.98	-114,892.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28	0.40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653	0.40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奕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俊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光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4,187,738.92	83,424,042.68
减：营业成本	24,192,936.91	80,342,217.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6,301.69
销售费用	117,307.71	378,052.03
管理费用	20,591,466.90	13,950,385.67
财务费用	3,942,938.16	6,133,879.07
资产减值损失	165,942.92	-6,006,220.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2,795,544.00	417,005,54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7,972,690.32	405,394,970.78
加：营业外收入	106.38	159,9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3,108.64	76,242.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7,799,688.06	405,478,628.3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7,799,688.06	405,478,628.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4,345.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345.0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244,345.0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7,799,688.06	405,722,973.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3,918,324.91	1,764,972,393.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48,141.57	39,778,54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4,766,466.48	1,804,750,94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9,343,195.04	1,439,927,034.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209,442.43	216,922,67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5,513,459.34	149,370,98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31,378.20	97,346,68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3,097,475.01	1,903,567,37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68,991.47	-98,816,433.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80.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4.00	6,06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221,761.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34,062.70	7,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715,787.18	8,027,830.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104,944,702.05	478,353,61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746,139.79	11,03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687,841.84	489,385,61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72,054.66	-481,357,780.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649,533.95	53,699,64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2,600,000.00	2,476,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7,703,317.35	2,240,233,432.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4,952,851.30	4,770,493,072.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3,000,000.02	1,774,346,317.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136,132.84	202,197,359.9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5,016,611.48	1,805,970,172.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7,152,744.34	3,782,513,84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99,893.04	987,979,223.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9,133.30	-31,373.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136,177.07	407,773,634.7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88,535.68	933,652,358.61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87,738.92	140,385,91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183.99	595,19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3,922.91	140,981,11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830,479.12	67,158,48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839.06	2,345,90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8,691.49	4,512,09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8,723.44	46,102,65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30,733.11	120,119,14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810.20	20,861,97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795,544.00	417,005,54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795,544.00	417,005,54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92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9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3,92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21,620.90	417,005,54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649,533.95	50,700,0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000,000.00	169,9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00,770.86	9,078,702.7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550,304.81	229,738,76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080,000.00	221,861,7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324,317.39	5,389,011.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9,089,868.22	44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494,185.61	668,250,78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43,880.80	-438,512,018.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39,070.10	-644,502.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38,944.32	39,683,44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9,874.22	39,038,944.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2,263,981.00				1,174,794,890.57	12,396,000.00			74,010,715.59		731,570,785.28	2,885,107.31	2,833,129,47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303,640.00	38,303,64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2,263,981.00				1,213,098,530.57	50,699,640.00			74,010,715.59		731,570,785.28	2,885,107.31	2,833,129,479.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775,225.00				847,138,696.92	-19,647,123.38			75,779,968.81		271,580,120.82	36,469,825.09	1,360,390,960.0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9,085,072.94	20,715,626.98	539,800,699.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775,225.00				847,138,696.92	-18,015,632.00						15,754,198.11	990,683,752.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9,775,225.00				846,258,732.25							15,754,198.11	971,788,155.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90,796.67								14,490,796.67
4. 其他					-13,610,832.00	-18,015,632.00							4,404,800.00
(三) 利润分配						-1,631,491.38			75,779,968.81		-247,504,952.12		-170,093,49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79,968.81		-75,779,96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1,724,983.31		-170,093,491.9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1,491.3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2,039,206.00				2,060,237,227.49	31,052,516.62			149,790,684.40		1,003,150,906.10	39,354,932.40	4,193,520,439.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412,784,048.01				52,325,351.12		406,203,052.02		2,478,361,00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48,558.00				1,412,784,048.01				52,325,351.12		406,203,052.02		2,478,361,00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15,423.00				-237,989,157.44	12,396,000.00			21,685,364.47		325,367,733.26	2,885,107.31	354,768,47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7,053,097.73	-114,892.69	346,938,20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3,000,000.00	7,830,265.5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685,364.47		-21,685,36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85,364.47		-21,685,36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263,981.00				1,174,794,890.57	12,396,000.00		74,010,715.59		731,570,785.28		2,885,107.31	2,833,129,479.75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 配利 润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2,263,981.00				1,555,493,316.52	12,396,000.00			36,112,506.82	195,168,280.23	2,636,642,08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303,640.00	38,303,64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2,263,981.00				1,593,796,956.52	50,699,640.00			36,112,506.82	195,168,280.23	2,636,642,08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775,225.00				847,138,696.92	-19,647,123.38			75,779,968.81	510,294,735.94	1,562,635,75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7,799,688.06	757,799,68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775,225.00				847,138,696.92	-18,015,632.00					974,929,553.9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9,775,225.00				846,258,732.25						956,033,957.2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90,796.67						14,490,796.67
4．其他					-13,610,	-18,015,					4,404,8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832.00	632.00					00.00
(三) 利润分配						-1,631,491.38			75,779,968.81	-247,504,952.12	-170,093,49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75,779,968.81	-75,779,968.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1,491.38				-171,724,983.31	-170,093,491.9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72,039,206.00				2,440,935,653.44	31,052,516.62			111,892,475.63	705,463,016.17	4,199,277,834.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7,048,558.00				1,793,238,128.92				14,427,142.35	-188,624,983.65	2,226,088,845.62
加：会计政策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7,048,558.00				1,793,238,128.92				14,427,142.35	-188,624,983.65	2,226,088,84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255,215,423.00				-237,744,812.40	12,396,000.00			21,685,364.47	383,793,263.88	410,553,238.95
（一）综合收益总 额					244,345.04					405,478,628.35	405,722,973.3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12,396,000.00				4,830,265.56	12,396,000.00					4,830,265.5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685,364.47	-21,685,36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685,364.47	-21,685,364.47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42,819,423.00				-242,819,423.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263,981.00				1,555,493,316.52	12,396,000.00			36,112,506.82	195,168,280.23	2,636,642,084.57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1）17 号批复同意于 2001 年 2 月 23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65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9,170 万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170.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份总数为 972,039,206 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972,039,206.00 元。

公司注册地为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为广州市荔湾区东沙荷景路 33 号鸿达大厦。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聚氯乙烯树脂及专用料、纯碱、水泥的销售；环保脱硫剂、土壤改良剂、调理剂、重金属修复剂、盐水脱钠、过滤膜、过滤材料、汽车尾气稀土催化器和催化剂、汽车微粒过滤器等环保产品的研发、销售；脱硫脱硝、土壤治理等环境修复工程；高分子材料用环保稀土热稳定剂、稀土抗氧化剂及环保加工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的研发、销售；PVC 医药包装材料、PVC 片材、板材、PVC 农膜、特种 PVC 偏光薄膜、PE 薄膜、高真空新型电子薄膜、复合包装材料及其它新型包装材料、塑料彩印、塑料制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塑料模板、塑料建筑与装饰材料的研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市政工程、园林艺术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的销售。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四）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本期收购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以 5000 万元的代价取得该公司 80%的控股权。

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公司本期出资设立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该单位开办资金为 400 万元，均为本公司出资。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乌海化工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鄂尔多斯土壤改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广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公司子公司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12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

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为 5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则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15.00	15.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电气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0-10	2.25-5.00
机器设备	10-20	0-10	4.50-1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0-10	18.00-20.00
运输设备	5	0-10	18.00-20.00
电气设备	10	5	9.5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

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

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

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 建造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③ 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④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根据《会计准则解释第 7 号》规定，对于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因回购义务应确认其他应付款并增加库存股，并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如下表：

财务报表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调整增加	调整减少	变更后
其他应付款	59,919,136.98	50,699,640.00		110,618,776.98
流动负债合计	4,704,162,939.68	50,699,640.00		4,754,862,579.68
预计负债	50,699,640.00		50,699,64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1,727,411.40		50,699,640.00	2,161,027,771.40
负债合计	6,915,890,351.08	50,699,640.00	50,699,640.00	6,915,890,351.08
资本公积	1,174,794,890.57	38,303,640.00		1,213,098,530.57
库存股	12,396,000.00	38,303,640.00		50,699,64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3,129,479.75			2,833,129,479.7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749,019,830.83	50,699,640.00	50,699,640.00	9,749,019,830.83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收入的 17%（13%）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	17%、13%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本公司及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自 2009 年度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的规定，该公司 2015 年度仍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及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均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93,624.56	72,485.75
银行存款	521,617,532.89	212,976,807.33
其他货币资金	737,777,378.23	996,709,837.63
合 计	1,259,788,535.68	1,209,759,130.71

2、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26,854,817.31	881,566,750.24
质押的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904,302.44	15,130,120.71
存出投资款	18,258.48	12,966.68
合 计	737,777,378.23	996,709,837.63

(二) 应收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1,993,007.93	106,287,312.46
合 计	401,993,007.93	106,287,312.46

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票据中有 116,912,740.00 元已被质押用于开具相应金额的应付票据，即：以大面额的应收票据质押于银行以开具若干小面额的银行承兑汇票。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9,892,661.63	100.00	63,013,524.29	7.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899,892,661.63	100.00	63,013,524.29	7.00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111,074.46	100.00	36,304,969.75	7.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97,111,074.46	100.00	36,304,969.75	7.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89,990,644.94	87.79	39,499,532.25	418,496,929.08	84.19	20,924,846.44
1 至 2 年	72,309,148.55	8.03	7,230,914.85	52,997,589.47	10.66	5,299,758.95
2 至 3 年	19,381,808.24	2.15	2,907,271.25	14,524,793.67	2.92	2,178,719.05
3 至 4 年	7,427,410.78	0.83	3,713,705.40	5,900,588.27	1.19	2,950,294.14
4 至 5 年	5,607,742.90	0.62	4,486,194.32	1,199,113.98	0.24	959,291.18
5 年以上	5,175,906.22	0.58	5,175,906.22	3,992,059.99	0.80	3,992,059.99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合 计	899,892,661.63	100.00	63,013,524.29	497,111,074.46	100.00	36,304,969.75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75,384,362.25	8.38	3,769,218.11
客户 2	39,707,000.00	4.41	1,985,350.00
客户 3	31,016,597.82	3.45	1,550,829.89
客户 4	26,579,004.60	2.95	1,328,950.23
客户 5	24,740,846.48	2.75	2,474,084.65
合 计	197,427,811.15	21.94	11,108,432.88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8,642,991.79	95.23	182,480,004.08	60.03
1 至 2 年	8,471,557.63	3.38	119,812,398.18	39.41
2 至 3 年	3,193,086.11	1.27	828,719.63	0.27
3 年以上	288,226.75	0.12	875,086.05	0.29
合 计	250,595,862.28	100.00	303,996,207.94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内蒙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电业局	36,014,676.23	14.37
内蒙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乌海市电业局	19,966,659.07	7.97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	17,088,773.02	6.82
府谷县东莱煤电化有限责任公司	6,486,261.97	2.59
宁夏金圆化工有限公司	5,572,835.98	2.22
合 计	85,129,206.27	33.97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存款利息	3,248,168.40	7,304,755.28
合 计	3,248,168.40	7,304,755.28

(六)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505,000.00	34.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608,199.56	64.57	7,741,699.66	11.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0,786.74	0.95	950,786.74	100.00
合 计	100,063,986.30	100.00	8,692,486.40	8.69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417,646.18	97.75	5,516,396.22	13.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1,699.68	2.25	951,699.68	100.00
合 计	42,369,345.86	100.00	6,468,095.90	15.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3,295,469.49	67.01	2,164,773.47	31,483,404.70	76.02	1,574,170.24
1 至 2 年	13,954,417.17	21.60	1,395,441.72	3,097,390.29	7.48	309,739.04
2 至 3 年	2,984,196.26	4.62	447,629.44	2,642,450.17	6.38	396,367.53
3 至 4 年	1,165,817.01	1.80	582,908.51	726,851.99	1.75	363,426.00
4 至 5 年	286,765.59	0.45	229,412.47	2,974,278.16	7.18	2,379,422.54
5 年以上	2,921,534.04	4.52	2,921,534.05	493,270.87	1.19	493,270.87
合 计	64,608,199.56	100.00	7,741,699.66	41,417,646.18	100.00	5,516,396.22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外部往来款	54,431,600.13	21,816,532.10
应收代缴工程项目税费及代垫费用	25,965,072.86	11,346,799.20
保证金及押金	15,222,960.76	6,863,779.39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4,444,352.55	2,342,235.17
合 计	100,063,986.30	42,369,345.86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乌海市海南城镇建设投融资有限公司(注)	暂借款	30,000,000.00	1年以内	29.98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押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9.99	500,000.00
山东迪尔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82,902.02	0-2年	6.48	638,290.20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源成鑫塑胶商行	往来款	4,600,000.00	1-2年	4.60	460,000.00
乌海市国土资源市场交易管理所	保证金	4,505,000.00	1-2年	4.50	
合 计		55,587,902.02		55.55	1,598,290.20

注：该款项已于2016年4月21日归还本公司。

(七)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7,626,728.73	74,481.04	237,552,247.69	178,591,824.75		178,591,824.75
在产品	17,271,501.26	21,823.29	17,249,677.97	15,597,083.13		15,597,083.13
低值易耗品	2,263,036.48	37,073.29	2,225,963.19	2,365,566.78		2,365,566.78
产成品	123,364,987.51	1,882,513.01	121,482,474.50	72,308,202.06	693,783.09	71,614,418.97
委托加工材料	8,569,478.93		8,569,478.93	7,399,621.49		7,399,621.49
合 计	389,095,732.91	2,015,890.63	387,079,842.28	276,262,298.21	693,783.09	275,568,515.12

2、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4,481.04			74,481.04
在产品		21,823.29			21,823.29
低值易耗品		37,073.29			37,073.29
产成品	693,783.09	1,381,148.36	192,418.44		1,882,513.01
合 计	693,783.09	1,514,525.98	192,418.44		2,015,890.63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注)	20,774,497.61	53,061,145.88
待摊销票据贴息	3,150,177.98	11,617,733.44
待摊销运费	8,117,459.71	
其他待摊支出	1,074,898.51	1,155,976.49
合 计	33,117,033.81	65,834,855.81

注：公司本期将期末待抵扣进项税余额重分类至本项目列示。由于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尚处于大规模工程建设阶段，因大量购置设备、工程物资等而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待抵扣进项税。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517,000.00		11,517,000.00	597,600.00		597,6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11,517,000.00		11,517,000.00	597,600.00		597,600.00
合 计	11,517,000.00		11,517,000.00	597,600.00		597,60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内蒙古蒙 华海勃湾 发电有限 责任 公司	288,173,141.88			17,566,360.84						305,739,502.72	
合 计	288,173,141.88			17,566,360.84						305,739,502.72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44,987,776.78	2,683,985,159.07	21,342,274.35	28,856,367.88	8,625,503.38	4,387,797,081.46
2.本期增加金额	256,574,883.82	183,477,016.48	7,879,953.40	6,368,129.97	6,311,324.85	460,611,308.52
(1) 购置	49,419,852.50	49,020,879.02	7,801,073.40	6,368,129.97		112,609,934.89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155,031.32	134,456,137.46	78,880.00		6,311,324.85	348,001,373.63
3.本期减少金额	660,000.00			5,735,282.47		6,395,282.47
处置或报废	660,000.00			5,735,282.47		6,395,282.47
4.期末余额	1,900,902,660.60	2,867,462,175.55	29,222,227.75	29,489,215.38	14,936,828.23	4,842,013,107.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7,758,455.99	582,367,869.67	11,564,908.98	15,063,489.19	1,944,669.22	718,699,393.05
2.本期增加金额	47,511,735.89	140,958,740.85	2,720,048.14	4,124,033.83	823,262.71	196,137,821.4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电气设备	合计
(1) 计提	47,511,735.89	140,958,740.85	2,720,048.14	4,124,033.83	823,262.71	196,137,821.42
3.本期减少金额	108,688.99			2,236,066.50		2,344,755.49
处置或报废	108,688.99			2,236,066.50		2,344,755.49
4.期末余额	155,161,502.89	723,326,610.52	14,284,957.12	16,951,456.52	2,767,931.93	912,492,458.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2.期末余额		20,073,597.90				20,073,597.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45,741,157.71	2,124,061,967.13	14,937,270.63	12,537,758.86	12,168,896.30	3,909,447,050.63
2.期初账面价值	1,537,229,320.79	2,081,543,691.50	9,777,365.37	13,792,878.69	6,680,834.16	3,649,024,090.51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	3,179,158,786.11		3,179,158,786.11	2,166,891,307.92		2,166,891,307.92
电石项目	317,125,521.61		317,125,521.61	314,196,355.53		314,196,355.53
水泥项目				178,969,431.38		178,969,431.38
污水处理项目	12,016,293.48		12,016,293.48			
其它零星工程	63,949,247.62		63,949,247.62	92,255,691.56		92,255,691.56
合 计	3,572,249,848.82		3,572,249,848.82	2,752,312,786.39		2,752,312,786.39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末数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年产 60 万吨氯碱一体化项目	2,166,891,307.92	1,012,267,478.19		3,179,158,786.11		286,327,615.28	141,747,197.05		长期借款
电石项目	314,196,355.53	71,929,166.08	69,000,000.00	317,125,521.61		69,126,452.16	6,584,702.60		融资租赁
水泥项目	178,969,431.38	18,222,513.46	197,191,944.84						自筹
合 计	2,660,057,094.83	1,102,419,157.73	266,191,944.84	3,496,284,307.72		355,454,067.44	148,331,899.65		

(十三)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设备等	13,836,653.41	81,667,548.43
合 计	13,836,653.41	81,667,548.43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409,646.81	1,000,000.00		179,409,64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200,000.00	5,000,000.00	590,923.10	127,790,923.10
(1) 因企业合并而增加	122,200,000.00			122,200,000.00
(2) 本期购置		5,000,000.00	590,923.10	5,590,923.1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0,609,646.81	6,000,000.00	590,923.10	307,200,569.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540,238.12	316,666.73		24,856,904.85
2. 本期增加金额	8,058,150.71	533,333.37	77,619.12	8,669,103.20
计提	8,058,150.71	533,333.37	77,619.12	8,669,103.2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598,388.83	850,000.10	77,619.12	33,526,008.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8,011,257.98	5,149,999.90	513,303.98	273,674,561.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3,869,408.69	683,333.27		154,552,741.96

(十五) 商誉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833,210.57			833,210.57
合 计	833,210.57			833,210.57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拉僧庙站铁路专用线 6 道延长工程	28,429,644.75		3,411,557.37	25,018,087.38
离子膜更新支出	6,517,748.85		2,172,582.95	4,345,165.90
全厂管道防腐维修支出	15,328,319.06	18,933,526.93	7,314,436.81	26,947,409.18
其他	2,429,807.69		897,435.84	1,532,371.85
合 计	52,705,520.35	18,933,526.93	13,796,012.97	57,843,034.31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 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52,747.91	59,354,523.72	4,899,954.48	31,337,950.28
递延收益	9,473,320.95	43,366,961.89	7,324,507.48	34,069,027.60
暂估材料成本	11,662,679.05	77,751,193.75	12,314,886.89	82,099,245.93
可弥补亏损	20,298,001.97	81,192,007.88	2,075,575.35	8,302,301.37
小 计	52,086,749.88	261,664,687.24	26,614,924.20	155,808,52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生产亏损）	26,943,369.35	107,773,477.40	12,318,648.00	49,274,592.00
小 计	26,943,369.35	107,773,477.40	12,318,648.00	49,274,592.0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610,243.88	8,050,624.09
可抵扣亏损	18,057,713.76	34,918,161.14
合 计	26,667,957.64	42,968,785.23

注：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母公司及部分子（孙）公司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十八）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170,062,594.01	276,974,024.55
合 计	170,062,594.01	276,974,024.55

注：公司本期将与长期资产购建相关的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等从“预付账款”重分类至本项目列示。

（十九）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注 1）	1,640,600,000.00	1,373,680,000.00
质押借款		160,000,000.00
信用证借款（注 2）	26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注 3）	300,000,000.00	
合 计	2,200,600,000.00	1,533,680,000.00

注 1：期末保证借款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期末信用证借款（均为子公司借款）由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周奕丰、郑楚英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期子公司信用证借款金额为 588,320,000.00 元，均用于贴现。截至期末有 260,000,000.00 元信用证尚未到期。

注 3：期末抵押+保证借款由子公司以自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同时由实际控制人周奕丰、郑楚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8,810,197.23	1,327,290,426.54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0
合 计	1,098,810,197.23	1,377,290,426.54

注 1：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中有 116,912,740.00 元为等额应收票据质押取得（详见本附注“五、（二）”），其余为相应比例的保证金方式取得。

注 2：本期子公司之间相互开具并用于贴现的票据面值为 621,200,000.00 元，其中 105,000,000.00 元截至本期末尚未到期。

（二十一）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54,292,197.60	604,801,281.97
1 年以上	311,323,078.74	381,127,253.33
合 计	965,615,276.34	985,928,535.30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35,486,339.36	尚未决算付款
石嘴山市宏邦工贸有限公司	5,067,867.60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5,059,484.62	
乌海市东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722,907.61	
中新国华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4,721,058.96	
长春三鼎变压器有限公司	4,560,000.00	
上海天正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3,980,000.00	
深圳市蒙鑫实业有限公司	3,858,565.97	
乌海市欣鑫石灰石有限责任公司	3,320,619.50	
上海三友宝发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953,846.03	
合 计	73,730,689.65	

（二十二）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5,219,685.05	112,898,664.08
1 年以上	13,881,762.38	14,011,304.68
合 计	289,101,447.43	126,909,968.76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客户 1	1,923,867.31	预收货款的尾款, 尚未发货
客户 2	1,592,006.80	
客户 3	1,000,000.00	
客户 4	726,000.00	
客户 5	622,196.71	
合 计	5,864,070.82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3,297,366.07	320,583,779.01	301,616,942.11	62,264,202.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766.72	46,867,434.01	48,627,098.14	-1,922,430.85
合 计	43,134,599.35	367,451,213.02	350,244,040.25	60,341,772.12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401,862.26	280,310,552.74	262,609,109.16	49,103,305.84
2. 职工福利费		4,065,392.43	4,065,392.43	
3. 社会保险费	-881,280.33	20,371,839.25	20,984,899.72	-1,494,340.80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10,377.75	13,934,383.15	14,492,641.05	-668,635.65
工伤保险费	-644,550.09	4,070,848.40	4,255,426.40	-829,128.09
生育保险费	-126,352.49	2,366,607.70	2,236,832.27	3,422.94
4. 住房公积金	9,771,715.14	12,550,873.84	11,728,888.12	10,593,700.8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5,069.00	3,285,120.75	2,228,652.68	4,061,537.07
合 计	43,297,366.07	320,583,779.01	301,616,942.11	62,264,202.97

3、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743.49	43,477,899.05	45,181,285.48	-1,873,129.92
2、失业保险费	6,976.77	3,389,534.96	3,445,812.66	-49,300.93
合 计	-162,766.72	46,867,434.01	48,627,098.14	-1,922,430.85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34,173,782.22	58,853,707.03
增值税(注)	73,135,377.87	
城建税	11,449,817.60	3,986,204.23
教育费附加	10,895,783.59	3,942,452.29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230,804.47	522,949.44
房产税	6,979,671.55	5,614,181.72
土地使用税	2,264,442.49	1,466,953.02
个人所得税	93,792.62	100,669.20
印花税	2,210,793.95	776,865.39
代扣代缴税金	-1,876,372.38	
其他税费	616,219.74	1,269,456.02
合 计	240,174,113.72	76,533,438.34

注：部分子公司的期末应交增值税负数余额（待抵扣进项税）已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二十五）应付利息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49,939.58	4,095,277.7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23,239.94	2,528,926.01
应付母公司资金拆借利息	328,886.83	328,886.83
合 计	7,502,066.35	6,953,090.59

（二十六）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注）	31,052,516.62	50,699,640.00
应付子公司收购款	37,109,605.43	
应付外部单位往来款	29,384,020.65	35,235,000.00
质保金及押金	2,566,559.65	5,757,139.72
应付各项零星费用	14,929,519.01	5,893,722.66
法定信息披露费	3,882,000.00	3,882,000.00
其他		9,151,274.60
合 计	118,924,221.36	110,618,776.98

注：2014 年 9 月 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授予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288 万股（实际授予 1239.60 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09 元/股，首次授予日为 2014 年 9 月 2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按 30%、30%、40%的比例分三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满足解锁条件，公司将实际收到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50,699,640.00 元确认为相应的预计负债，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库存股。

本期由于第一期解锁条件未实现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回购注销了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4,800 股，回购金额共计 18,015,632.00 元冲减期初“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库存股”。同时，本期公司按照向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 1,631,491.38 元，冲减相应金额的“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和“库存股”。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1,450,369.95	293,813,743.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351,450,369.95	493,813,743.82

(二十八)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
抵押+保证借款（注 1）		40,000,000.00	6.55%
抵押+保证借款（注 2）	1,200,000,000.00	980,000,000.00	浮动利率
保证借款（注 3）	749,999,999.98	900,000,000.00	浮动利率
合 计	1,949,999,999.98	1,920,000,000.00	

注 1：期初“抵押+保证借款”系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以其部分动产（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已于本期全部归还。

注 2：期末“抵押+保证借款”系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取得，同时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3：期末“保证借款”系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由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关联方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及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8,653,781.44	194,640,095.80
合 计	48,653,781.44	194,640,095.80

(三十)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	34,069,027.60		772,899.04	33,296,128.56	注 1
递延收益—与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36,375,000.00	229,166.67	36,145,833.33	注 2
合 计	34,069,027.60	36,375,000.00	1,002,065.71	69,441,961.89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土地使用权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	34,069,027.60		772,899.04		33,296,128.56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PVC 多功能稀土改进 剂的研发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循环经济与资源 节约重大项目-白灰窑		8,250,000.00	229,166.67		8,020,833.33	与资产相关
稀土助剂产业化项目		6,075,000.00			6,075,000.00	与资产相关
PVC 离心母液废水综 合处理项目		2,050,000.00			2,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34,069,027.60	36,375,000.00	1,002,065.71		69,441,961.89	

注 1：根据鄂克托旗人民政府“鄂政函（2011）62 号”《关于补贴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的函》的规定，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度收到旗政府下拨的项目补贴资金 2,398.00 万元。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3 日向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政府提交《关于请求补偿金的报告》，请求政府给予公司项目用地补助资金 14,249,445.00 元，海南区人民政府于 2007 年 1 月 9 日以《乌海市海南区人民政府请示批办单》的形式予以批准，同意下拨项目用地补助资金 14,249,445.00 元。

上述两笔政府补助因与公司项目建设用地直接相关，故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根据所属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期限分期摊销计入各期“营业外收入”。

注 2：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财教（2014）2020 号”《关于下达调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本期收到“PVC 多功能稀土改进剂的研发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000 万元。

根据乌海市财政局“乌财建（2015）542 号”《关于下达 2015 年节能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项目（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白灰窑项目本期收到专项补助 825 万元。本期根据白灰窑的折旧年限相应摊销 229,166.67 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包头市稀土产业升级转型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包头市经信委和财政局《关于对前期推进工业转型升级重大项目资金支持的请示》及相关批复，本公司子公司本期收到“稀土助剂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共计 6,075,000.00 元。

根据乌海市财政局“乌财建（2014）260 号”《关于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本期收到“PVC 离心母液废水综合处理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205 万元。

（三十一）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2,263,981.00	131,752,305.00			-21,977,080.00	109,775,225.00	972,039,206.00

注：本期“其他”减少为业绩补偿回购注销 17,572,280 股及注销限制性股票 4,404,800 股。

（三十二）资本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204,879,656.47	846,258,732.25	13,610,832.00	2,037,527,556.72
二、其他资本公积	8,218,874.10	14,490,796.67		22,709,670.77
合 计	1,213,098,530.57	860,749,528.92	13,610,832.00	2,060,237,227.49

注 1：“资本溢价”本期增加额为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溢价 828,835,476.64 元及本期 1 元回购注销股份（业绩补偿）

而增加的资本溢价净额 17,423,255.61 元。本期减少额为以 18,105,632.00 元对价回购注销 4,404,800 股限制性股票而相应冲减的资本溢价金额。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额为本期确认计入的股份支付费用，详见本附注“九、（二）”。

（三十三）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限制性股票	50,699,640.00		19,647,123.38	31,052,516.62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六）”所述
合 计	50,699,640.00		19,647,123.38	31,052,516.62	

（三十四）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010,715.59	75,779,968.81		149,790,684.40
合 计	74,010,715.59	75,779,968.81		149,790,684.40

（三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731,570,785.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1,570,785.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9,085,072.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779,968.81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724,983.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3,150,906.10	

（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647,874,924.83	2,579,806,453.06	3,211,271,138.74	2,478,376,939.73
聚氯乙烯(含：特种聚氯乙烯)	1,604,389,589.58	1,060,922,831.39	1,619,981,977.64	1,123,354,873.02
烧碱	339,611,358.67	222,399,627.37	255,236,406.73	185,820,597.14
纯碱	17,675,359.38	15,650,731.20	81,645,882.95	73,170,052.03
电石	288,275,259.43	254,495,557.90	390,231,137.54	310,004,190.29
PVC 片板材及 PVDC 制品	335,490,423.73	289,956,078.55	294,996,055.93	276,850,786.02
化工贸易	520,692,588.71	491,758,756.07	485,046,506.14	470,143,778.72
土壤改良剂	124,244,203.44	36,549,447.03	11,850,358.29	2,596,418.37
稀土化工产品	319,995,132.93	147,948,769.39		
其他	97,501,008.96	60,124,654.16	72,282,813.52	36,436,244.14
二、其他业务小计	162,107,640.84	63,148,062.19	108,738,980.29	49,990,057.8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原料及废料销售等	162,107,640.84	63,148,062.19	108,738,980.29	49,990,057.86
合 计	3,809,982,565.67	2,642,954,515.25	3,320,010,119.03	2,528,366,997.59

(三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350,014.33	2,174,323.04
城建税	11,875,847.81	6,697,012.40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0,909,978.84	6,481,833.75
其他基金	3,077,286.58	3,064,338.23
合 计	28,213,127.56	18,417,507.42

(三十八)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09,969,282.27	67,261,184.71
员工薪酬	3,837,994.03	2,622,096.29
一般行政性支出	3,376,621.67	5,652,287.04
合 计	117,183,897.97	75,535,568.04

(三十九)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50,568,264.02	40,898,425.96
一般行政性支出	30,428,201.23	18,587,425.36
税金	21,518,847.85	17,672,045.35
折旧摊销	22,009,840.94	13,070,612.50
停工损失	16,711,566.64	8,411,867.84
股份支付	14,490,796.67	4,830,265.56
中介机构费及信息披露费	4,866,037.05	7,048,356.43
环保经费	7,230,244.61	4,777,656.46
维修费	4,353,310.29	4,686,083.66
工会经费	2,139,428.12	2,070,534.27
政府各项规费	1,182,333.00	463,416.50
其他	536,170.17	3,168,228.12
劳务费		1,488,250.00
合 计	176,035,040.59	127,173,168.01

(四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5,283,807.39	152,554,097.94
减：利息收入	10,021,864.77	24,182,914.02
汇兑损失	1,820,373.35	55,597.61
减：汇兑收益	627,854.64	9,968.08
手续费及顾问费支出	23,790,475.08	15,243,612.82
合 计	180,244,936.41	143,660,426.27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932,945.04	15,907,239.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22,107.54	-358,777.13
合 计	30,255,052.58	15,548,462.53

(四十二)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66,360.84	669,675.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69.00	6,069.00
其他	-1,419.52	
合 计	17,571,010.32	675,744.47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47,381.11	610,084.14	1,347,381.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47,381.11	610,084.14	1,347,381.11
政府补助	2,722,865.71	17,315,077.00	2,722,865.71
合并负商誉	13,016,792.42		13,016,792.42
其他	759,231.46	844,530.22	759,231.46
合 计	17,846,270.70	18,769,691.36	17,846,270.7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般经营性补贴	1,720,800.00	16,542,177.96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本期摊销额	1,002,065.71	772,899.0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2,722,865.71	17,315,077.00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2,416.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2,416.55	
其他	5,260,171.31	1,453,164.44	5,260,171.31
合 计	5,260,171.31	1,855,580.99	5,260,171.31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6,292,169.43	62,308,106.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47,104.33	19,690,682.66
合 计	125,445,065.10	81,998,788.9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额
利润总额	665,245,765.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6,311,441.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564,340.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34,954.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4,229.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8,688.99
所得税费用	125,445,065.10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3,918,324.91	1,764,972,393.72

注：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回的款项除上述金额的现金外，其余均为收取承兑汇票。同时，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款项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款项中除相应金额的现金外，其余均为以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形式支付。

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48,141.57	39,778,548.34
其中：政府补助等收入	39,700,490.40	17,004,347.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824,727.00	19,431,717.09
收到的经营性往来款项	17,322,924.17	3,342,48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31,378.20	97,346,689.02
其中：支付的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47,208,934.67	58,757,007.66
支付的各项营业外支出	142,980.43	222,614.4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及顾问费等	20,795,126.55	15,092,446.29
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款项	22,884,336.55	23,274,620.61

3、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34,062.70	7,800,000.00
其中：收施工方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7,800,000.00
试生产收入款	215,034,062.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746,139.79	11,032,000.00
其中：支付试生产成本	215,836,139.79	
归还施工单位投标保证金	1,910,000.00	11,032,000.00

4、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7,703,317.35	2,240,233,432.84
其中：收到的企业间往来款	835,095,781.21	867,829,344.74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1,219,253,936.14	1,302,404,088.10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3,353,600.00	
收到的融资租赁款		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5,016,611.48	1,805,970,172.58
其中：票据到期解付款	1,834,621,323.54	1,398,750,000.00
支付的企业间往来款	486,384,702.84	225,543,634.40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296,994,952.10	171,334,304.85
支付的银行顾问费等		3,342,233.33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9,000,000.00	
支付股份注销回购款	18,015,633.00	
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7,000,000.0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539,800,699.92	346,938,20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255,052.58	15,548,46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6,137,821.42	158,721,612.75
无形资产摊销	8,669,103.20	3,845,352.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96,012.97	6,868,52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7,381.11	-207,66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40.00	-39,1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283,807.39	152,554,09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71,010.32	-675,74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71,825.68	14,451,76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24,721.35	5,238,920.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833,434.70	-62,373,19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519,431.52	-38,232,232.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837,515.97	-701,455,390.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68,991.47	-98,816,433.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0,788,535.68	933,652,358.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3,652,358.61	525,878,723.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136,177.07	407,773,634.7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20,788,535.68	933,652,358.61
其中：库存现金	393,624.56	72,485.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1,617,532.89	212,976,80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8,777,378.23	720,603,065.53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88,535.68	933,652,358.61

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比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少 239,000,000.00 元，差异为到期日距本资产负债

表日超过三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融资租赁保证金，本公司不将其列示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6,912,740.00	用于期末等额应付票据的质押
无形资产	69,627,166.86	用于期末 12 亿元长期借款及 3 亿元短期借款的抵押
合 计	196,539,906.86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本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无。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公司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以 5000 万元的对价取得该公司 80%的控股权。

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公司本期出资设立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该单位开办资金为 400 万元，均为本公司出资。

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乌海化工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鄂尔多斯土壤改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广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孙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一家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西部环保持股比例为 1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孙）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一、子公司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氯碱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兴业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土壤修复、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100.00	设立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广州	广州	土壤资源保护与持续利用研究	100.00	设立
二、孙公司					
江苏全塑行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装饰工程承包	100.00	设立
扬州鸿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扬州威亨塑胶有限公司	扬州	扬州	塑料制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乌海	乌海	氯碱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电石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原名为: 内蒙古中科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化工装备工程承包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土壤改良剂、环保脱硫剂等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稀土化工材料生产与销售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高分子材料用稀土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研发与销售	70.00	设立
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氯碱化工产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高分子稀土助剂、稀土化工材料研发与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鄂尔多斯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	鄂尔多斯	土壤改良剂等的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广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西部环保乌海市土壤改良有限公司	乌海	乌海	土壤改良剂等的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二)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名称：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05,739,502.72	288,173,141.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232,236.26	12,206,736.0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232,236.26	12,206,736.03
公允价值调整金额	-10,665,875.42	-11,537,060.56
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	17,566,360.84	669,675.47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 权比例 (%)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项目投资与企业管理	28,000.00	41.16	41.16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奕丰。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 (原名为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塑交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原名为广东鸿达兴业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鸿达兴业集团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英丰行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永兴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泽鑫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市伟隆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国际贸易城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州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广东天敌高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二连浩特中联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乌海市福和清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配偶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广东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乌海市本原经贸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现实际控制人胞弟控股的公司
郑楚英	实际控制人配偶
周喜才	实际控制人父亲
周奕雄	实际控制人胞弟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内蒙古蒙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蒸汽	协议价	19,631,955.70	24,526,189.27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原煤	同期市价	14,403,319.73	10,100,700.94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工业盐	同期市价	48,108,766.90	25,889,744.36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料	同期市价	1,139,770.50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仓储装卸	协议价	1,901,220.92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建筑工程	审定价	2,378,640.75	42,288,712.6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PVC 制品	同期市价	477,606.83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片碱	同期市价	1,702,564.11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PVC 制品	同期市价	1,018,290.60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2014年11月19日，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271400017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BZ09271400017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BZ092714000179的《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的编号为SX092714001213的

《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 5,500 万元。保证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

该担保对应的 5500 万元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②2015 年 11 月 19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BZ092715000150、BZ092715000152《最高额保证合同》、BZ092715000151《最高额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支行签署的编号为 SX092715000938《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在 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5 日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额为 5500 万元整。保证期间为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生效之日至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止。

③2012 年 2 月 24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Ec1210112022400062 和编号为 Ec1210112022400063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为 A04210112022400021 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及其项下具体业务合同、协议及申请书的履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2 年 2 月 24 日起至 2015 年 2 月 24 日止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即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担保对应的 3000 万元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④2015 年 10 月 10 日，周奕丰、郑楚英、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EC1020001507310041、EC102000150731004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署的编号为 A04210112022400024 的《最高债权额合同》及其项下具体业务合同、协议及申请书的履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15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本金不超过 3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⑤2015 年 1 月 8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ZB1941201400000086、ZB194120140000008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14 日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期间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额为 2500 万元。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⑥2014 年 2 月 10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50121208E14011501G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编号为 150121208E14011501G-1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

订的编号为 150121208E14011501 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额为不超过 3000 万元整。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该担保对应的 1208 万元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⑦2015 年 1 月 16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333555721E15010601G、333555721E15010601G-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东区支行签署的编号为 333555721E15010601《授信额度协议》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保证额为 3000 万元整。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⑧2014 年 8 月 8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 2014 年最保字第 210800196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4 年授字第 210800196、97 号的《授信协议》项下自 2014 年 8 月 8 日至 2015 年 8 月 7 日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限额为 5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债务到期日另加两年。

该担保对应的 5000 万元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⑨2006 年 8 月 29 日，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2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 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 58,8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006 年 8 月 29 日，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06]8-3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06]8 号《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项下所有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本金为 58,8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该担保对应的长期借款本期已全部归还完毕。

⑩2015 年 7 月 11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WHDB201509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 WH2015094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最高额为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债务的保证期间分别计算，为自该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合同项下最后到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⑫ 2012 年 6 月 28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农银租赁直租赁保字第 16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2012 年农银租赁直租赁租字第 16 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⑬ 2014 年 8 月 15 日，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5100520140029760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5 年 8 月 14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3,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5 年 7 月 17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海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1510052015001884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7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4,8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⑭ 2014 年 9 月 11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人民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4 年乌海人民路（保）字第 16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9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8,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⑮ 2014 年 4 月 30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信呼银最保字第 48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0,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4 年 4 月 30 日，周奕丰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呼银最保字第 47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30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20,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担保对应的借款本期已归还。

⑯ 2015 年 10 月 27 日，周奕丰、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

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信呼银最保字第 103 号、（2015）信呼银最保字第 10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9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12,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⑯ 2013 年 4 月 18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越保第 20130101016 号的《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与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越租第 20130101016 号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承租人应履行的全部债务（其中：债务本金为 2 亿元人民币）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承租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六个月止。

⑰ 本公司、周奕丰及其配偶郑楚英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2013-00109-157-D02、2013-00109-157-D01、2013-00109-157-D03 的《保证合同》，为在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编号为 2013-00109-157 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租金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⑱ 2014 年 2 月 25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HHHT(2014)ZGBZ 字 0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该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HHHT(2014)ZHSX 字 0014 号《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担保对应的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⑲ 2015 年 3 月 5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HHHT(2015)ZGBZ 字 0009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3 月 5 日至 2015 年 8 月 10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14,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额度有效期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⑳ 2015 年 6 月 23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向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分别出具了编号为 2015 年呼巨保字第 001-1 号、第 001-2 号、第 001-3 号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6 年 6 月 23 日期间与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5 呼巨字第 001 号《授信协议》提供总额为 8,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保证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两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

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两年止。

⑲2014 年 12 月 14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与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HHHT14(高保)201500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HHHT14(个高保)20150002 的《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5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8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⑳2014 年 5 月 16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周奕丰、郑楚英、周喜才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分别签订编号为（2014）穗银荔最保字第 0016、0013、0014、001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16 日至 2015 年 5 月 16 日期间与该银行所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18,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该担保对应的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㉑2014 年 7 月 4 日，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呼（2015）2009 第 4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兴银呼（2015）3031 国信字第 6 号的《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4 年 7 月 4 日至 2015 年 7 月 3 日。

2014 年 7 月 4 日，周奕丰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兴银呼（2015）2014 最高个保字第 119 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兴银呼（2015）3031 国信字第 6 号的《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提供最高额为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4 年 7 月 4 日至 2015 年 7 月 3 日。

该担保对应的短期借款本期已归还。

㉒2015 年 5 月 28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周奕丰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呼（2015）2009 第 40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兴银呼（2015）2014 最高个字第 119 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编号为兴银呼（2015）3031 国信字第 6 号的《国内信用证融资主协议》项下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㉓2015 年 6 月 2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粮信托签订了编号为 2015 中粮集字第 036-3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与中粮信托签订的编号为 2015 中粮集字第

036-2 号《信用贷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②⑥ 2012 年 12 月 6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人民（保）字 0007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 2012 年（人民）字 0049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9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12 月 6 日，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人民（保）字 0009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 2012 年（人民）字 0049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9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12 月 6 日，额济纳旗三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人民（保）字 0010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 2012 年（人民）字 0049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9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12 月 6 日，周奕丰及郑楚英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2 年人民（保）字 001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 2012 年（人民）字 0049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9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⑦ 2012 年 12 月 27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2 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18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12 月 27 日，周奕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3 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18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2 年 12 月 27 日，郑楚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2）47-4 号的《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在编号为建蒙乌海贷（2012）4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 180,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⑧ 2015 年 3 月 20 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支行签订了

编号 ABC（2012）20051510052015000582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孙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为 10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②9 2015 年 7 月 23 日，周奕丰、郑楚英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签订编号为建蒙乌海担保（2015）32-1、32-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的一系列主债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为 36,0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

关联方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本期无					

关联方	交易类型	上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412,304,000.00	412,304,000.00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相互代垫费用		5,236,875.90	5,236,875.90	
乌海市头马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其代垫费用	555,789.63		555,789.63	
合计		555,789.63	417,540,875.90	418,096,665.53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职位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合计）	547.95	442.5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兴业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1,191,400.00	59,570.00		
应收账款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12,335.80	15,616.79		
预付账款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3,922,865.33			
预付账款	乌海市新能源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4,975,809.19		6,236,766.67	
预付账款	内蒙古盐湖镁钾有限公司	17,088,773.02		4,627,299.06	
预付账款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33,116.68			
合 计		30,724,300.02	75,186.79	10,864,065.73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714,593.88
应付账款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39,770.50	
应付账款	乌海市海外建筑有限公司		270,489.30
其他应付款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430,824.83	
应付利息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328,886.83	328,886.83
预收账款	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46,400.00	
合 计		2,445,882.16	14,313,970.01

九、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预留股票期权 112 万份，行权价格 30.64 元/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本期无
公司本期失效（注销/回购）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股票期权 163.10 万份 限制性股票 440.48 万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股票期权期末余额 347.90 万份，行权价格 8.31 元/股，期限为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 48 个月； （2）预留股票期权期末余额 112 万份，行权价格 30.64 元/股，期限为自 2015 年 11 月 9 日起 36 个月。
公司期末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期末余额 799.12 万股，授予价格 4.09 元/股，期限为自 2014 年 9 月 2 日起 48 个月。

注：2014 年 9 月 2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批准授予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288 万股（实际授予 1239.60 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09 元/股；批准授予股票期权 532 万股（实际授予 511 万股），行权价格为 8.51 元/股（因完成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行权价格调整为 8.31 元/股），首次授予日/授权日为 2014 年 9 月 2 日。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自首次授予日/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次解锁/行权。在解锁/行权期内，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行权：第一个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 30%；第二个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 30%；第三次解锁/行权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行权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总数的 40%。

鉴于公司 2014 年度业绩未达到第一个考核期业绩考核指标且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于本期回购注销全体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30%部分、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48 万股；同时，注销了全体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 30%部分、离职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共计 163.10 万份。

2015 年 11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确定以 2015 年 11 月 9 日为授权日，共向 18 名激励对象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预留股票期权 112 万份，行权价格为 30.64 元/股。该部分股票期权自其授权日起 12 个月，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按 50%、50%的行权比例分两期行权。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9,321,062.2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期确认的费用总额	14,490,796.67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确定自首次授予/授权日2014年9月2日（本期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为2015年11月9日）起，在2014年-2017年（本期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期限为2015-2018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解锁/行权比例和授予/授权日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总额分期确认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激励成本。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相应计入各期的“管理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由于 2014 年度未能实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故此次激励计划第一期（30%）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已于本期被回购注销，公司 2014 年度确认了激励计划第二期和第三期的成本分摊额共计 4,830,265.56 元，本期确认了激励计划第二期、第三期及本期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的成本分摊额共计 14,490,796.67 元。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除本附注“五、（四十八）”所述外，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根据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包括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848.8211 万股普通股股票（具体发行数量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发行对象申购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承诺认购数量

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0%)，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6.02 元/股的 90%，即不低于 14.42 元/股。

2、购买资产完成过户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材实业”）购买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交所”）95.64%股权的交易事项已经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16年2月5日，塑交所的94.64%股权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塑交所的1%股权已过户至金材实业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606052059）。本次股权过户完成后，公司及金材实业合计持有塑交所100%股权。

3、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 2015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72,039,2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送红股 5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94,407,841.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177.68	100.00	354,773.80	72.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89,177.68	100.00	354,773.80	72.52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177.68	100.00	202,955.42	41.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89,177.68	100.00	202,955.42	41.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 至 3 年				132,191.07	27.02	19,828.66
3 至 4 年	132,191.07	27.02	66,095.54	341,541.76	69.82	170,770.88
4 至 5 年	341,541.76	69.82	273,233.41	15,444.85	3.16	12,355.88
5 年以上	15,444.85	3.16	15,444.85			
合 计	489,177.68	100.00	354,773.80	489,177.68	100.00	202,955.42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5,125,430.04	99.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6,226.18	0.02	181,334.65	43.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2,610.36	0.02	374,402.55	65.39
合 计	2,466,114,266.58	100.00	555,737.20	0.02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2,615,534.54	99.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410.88	0.05	278,764.42	4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724.10	0.03	374,402.55	86.12

类 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1,243,663,669.52	100.00	653,166.97	0.0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617,701,497.50		3 年以内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542,423,932.54		1 年以内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85,000,000.00		1-2 年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2 年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 年以内		
西部环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2 年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45,000,000.00		1 年以内		
合 计	2,465,125,430.04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0,177.97	19.26	4,008.90	89,382.07	14.57	4,469.10
1 至 2 年	12,888.40	3.10	1,288.84	4,980.00	0.81	498.00
2 至 3 年	4,980.00	1.20	747.00	282,648.81	46.08	42,397.32
3 至 4 年	281,779.81	67.70	140,889.91	10,000.00	1.63	5,000.00
4 至 5 年	10,000.00	2.40	8,000.00			
5 年以上	26,400.00	6.34	26,400.00	226,400.00	36.91	226,400.00
合 计	416,226.18	100.00	181,334.65	613,410.88	100.00	278,764.42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1	1,433.15	1,433.15	100.00	账龄较长, 已难以收回
单位 2	372,648.09	372,648.09	100.00	账龄较长, 已难以收回
单位 3	321.31	321.31	100.00	账龄较长, 已难以收回
单位 4	197,207.81			合并范围内部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5	1,000.00			
合 计	572,610.36	374,402.55	—	—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	2,465,323,637.85	1,242,675,856.09
其他往来	790,628.73	987,813.43
合 计	2,466,114,266.58	1,243,663,669.5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内蒙古乌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617,701,497.50	3年以内	65.60	合并范围内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542,423,932.54	1年以内	22.00	
乌海市广宇化工冶金有限公司	孙公司	85,000,000.00	1-2年	3.45	
内蒙古中科装备有限公司	孙公司	80,000,000.00	1-2年	3.24	
包头市联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孙公司	50,000,000.00	1年以内	2.03	
合 计	—	2,375,125,430.04	—	96.3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90,916,938.93		1,590,916,938.93	1,586,916,938.93		1,586,916,938.93
合 计	1,590,916,938.93		1,590,916,938.93	1,586,916,938.93		1,586,916,938.93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乌海化工有限公司	1,335,870,641.08			1,335,870,641.08	
江苏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51,046,297.85			251,046,297.85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		4,000,000.00		4,000,000.00	
合 计	1,586,916,938.93	54,000,000.00	50,000,000.00	1,590,916,938.93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17,646.13	63,930.01	17,884,896.67	15,449,179.90
片材、板材			13,622,742.15	12,965,936.3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PVDC 系列及其他	17,646.13	63,930.01	4,262,154.52	2,483,243.57
二、其他业务小计	24,170,092.79	24,129,006.90	65,539,146.01	64,893,037.56
材料销售等	24,170,092.79	24,129,006.90	65,539,146.01	64,893,037.56
合 计	24,187,738.92	24,192,936.91	83,424,042.68	80,342,217.46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2,790,000.00	417,0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44.00	5,544.00
合 计	782,795,544.00	417,005,544.00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金 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7,381.11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2,865.71	
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016,792.42	
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0.52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00,939.85	
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671.38	
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094.15	
合 计	12,904,174.4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8	13.08	0.5728	0.4069	0.5653	0.4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0	12.54	0.5586	0.3900	0.5513	0.3896
-------------------------	-------	-------	--------	--------	--------	--------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第 15 页至第 6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周奕丰

签名： 林俊洁

签名： 刘光辉

日期： 2016. 4. 22

日期： 2016. 4. 22

日期： 2016. 4. 22